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2024-011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华润双鹤")以3,115,453,100.00元收购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药集团")持有的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紫竹"或"标的公司")100%股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金额超过3,000万元,超过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至本次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除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即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发生1次(即:收购与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89.681%股权),其交易价格为260,355,691.22元。

● 需关注的风险:本次交易存在医药行业周期变动风险、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风险、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等,及由上述风险带来的标的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落实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进一步丰富公司专科领域产品线,完善产品矩阵,形成"女性健康+儿科"专科产品序列,提升品牌影响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与北药集团签署《关于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北药集团持有的华润紫竹100%股权。

本次交易作价以评估值为依据,评估基准日为2023年8月31日,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确认华润紫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311,545.31万元。以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华润紫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依据,华润紫竹100%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311,545.31万元,较其单体财务报表净资产账面价值115,214.58万元增值率为170.40%。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陆文超、白晓松、李向明、于舒天、徐辉、林国龙、杨战鏖回避表决,除前述关联董事外的4位独立董事参加表决,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北药集团以及公司持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东大会会议上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刘宁、孙茂竹、Zheng Wei、康彩练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金额超过3,000万元,超过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过去12个月内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至本次交易为止,2023年9月27日,公司与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雅生物")、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收购博雅生物和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89.681%股权,交易价格为260,355,691.22元。

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为博雅生物的全资子公司,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为博雅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前述交易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5条规定的公司在连续12个月内发生的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除前述交易及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在连续12个月内与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主体无其他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关系介绍

华润紫竹为公司控股股东北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情形。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名称: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5223D

成立时间:1987年3月28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中路2号7幢101、601、701、801

法定代表人:白晓松

注册资本:232,000万元

经营范围:销售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医疗器械(含Ⅱ Ⅲ类);餐饮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该企业于2011年6月30日由内资企业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餐饮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华润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2、北药集团持有本公司60.19%股份;北药集团董事长、董事白晓松任本公司董事,北药集团董事唐娜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除前述关系外,本公司与北药集团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3、交易对方资信状况良好,无重大诉讼案件,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名称及类型

本次交易属于向关联方购买股权,交易标的名称为华润紫竹100%股权。

2、交易标的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3、相关资产运营情况说明

本次交易由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309847号)。考虑本次交易范围实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用模拟财务报表,并依据以下假设编制:假设标的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间处置的子公司(包括桂林紫竹乳胶制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桂林越美包装印刷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完成处置。

目前,华润紫竹整体资产运营状况良好,其模拟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指标数据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华润紫竹总资产240,550.65万元,净资产207,108.02万元,负债总额33,442.63万元;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95,911.64万元,净利润26,854.94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经审计)26,574.78万元。截至2023年8月底总资产269,383.74万元,净资产105,385.48万元,负债总额163,998.26万元;2023年1-8月实现营业收入70,566.97万元,净利润28,212.3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经审计)25,115.93万元。

4、本次交易不涉及放弃优先受让权。

5、本次交易标的对应的实体华润紫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1、标的公司华润紫竹基本情况

(1)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北药集团持有华润紫竹100%股权,华润紫竹为北药集团全资子公司。

(2)主营业务:华润紫竹主要从事女性健康用药及器械、口腔用药、眼科用药、糖尿病用药、原料药研发生产销售业务。

(3)注册资本:66,063.96万元

(4)成立时间:1980-11-26

(5)注册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27号18幢

2、华润紫竹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详见"三(一)3、相关资产运营情况说明"。

3、除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评估事项外,华润紫竹最近12个月未进行过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或改制。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交易标的于评估基准日2023年8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3]第1794号)(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华润紫竹100%股权的资产价值进行评估,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华润紫竹100%股权的评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净资产账面价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评估方法
华润紫竹	115,214.58	228,561.32	113,346.74	98.38%	资产基础法
		311,545.31	196,330.73	170.40%	收益法

注:除特殊说明,"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中所列账面价值均为华润紫竹单体财务报表数据。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277,072.59万元,评估价值为390,254.50万元,增值额为113,181.91万元,增值率为40.85%;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61,858.01万元,评估价值为161,693.18万元,减值额为164.83万元,减值率为0.1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15,214.58万元,评估价值为228,561.32万元,增值额为113,346.74万元,增值率98.38%。

(2)收益法评估结论

经收益法评估,在持续经营前提下,华润紫竹于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的所有者权益115,214.58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311,545.31万元,增值额196,330.73万元,增值率170.40%。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1)企业自由现金流价值的计算

标的公司在对企业自由现金流预测时,未包含非经营性资产及其相关盈利情况,仅基于经营性业务口径对预测期间的盈利情况及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进行预测。

标的公司在预测期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预测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9-12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期
营业收入	35,451.07	114,070.50	128,758.79	139,156.90	149,818.66	160,810.88	160,810.88
利润总额	1,511.19	22,753.72	24,565.26	25,672.77	26,996.06	27,629.55	27,629.55
净利润	1,269.08	20,154.72	21,754.37	22,716.09	23,879.46	24,442.76	24,442.76
企业自由现金流	-9,868.93	11,240.42	19,744.30	24,270.84	24,940.78	22,407.38	24,633.34

根据上述预测的现金流量以计算出的折现率进行折现,从而得出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为202,434.10万元。计算结果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9-12月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永续期
企业自由现金流	-9,868.93	11,240.42	19,744.30	24,270.84	24,940.78	22,407.38	24,633.34
折现率	10.90%	10.90%	10.90%	10.90%	10.90%	10.90%	10.90%
折现期	0.17	0.83	1.83	2.83	3.83	4.83	5.83
折现系数	0.98	0.92	0.83	0.75	0.67	0.61	
经营性资产折现值	-9,699.74	10,310.85	16,331.16	18,101.88	16,773.06	13,588.04	137,028.85
经营性资产折现值合计	202,434.10						

2)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的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是指本次收益预测过程中在预测现金流中没有考虑的资产项目,本次通过对华润紫竹资产的分析,非经营性资产主要是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商誉、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经评估,非经营性资产的评估值为135,875.85万元。

非经营性负债是指本次收益预测过程中,没有在预测现金流中考虑的或与主营无关的负债项目,本次通过对华润紫竹负债的分析,非经营性负债主要是应付股利、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递延收益、递延所得税负债。经评估,非经营性负债的评估值为134,718.12万元。

3)溢余资产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可以理解为企业持续运营中并不需要的资产,如多余现金、有价证券、与预测收益现金流不直接相关的其他资产。经分析华润紫竹无溢余资产。

4)长期股权投资的估算及分析

本次对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北京韩美药品有限公司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加回,纳入合并报表的北京市紫竹大厦有限公司,由于其经营业务与其他公司差异较大,本次合并口径中盈利预测中未包含该部分,因此也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加回,经评估,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为108,382.09万元。

5)收益法测算结果

①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评估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额评估价值+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202,434.10 +(135,875.85 - 134,718.12)+108,382.09

=311,973.91(万元)

②付息债务价值的确定

经评估,华润紫竹无付息债务。

③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评估价值

=311,973.91-0

=311,973.91(万元)

④少数股东权益价值的计算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北京紫竹医药经营有限公司,华润紫竹持有其83.33%股权,评估人员根据该公司历史期经营情况及未来盈利预测,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测算其市场价值,评估模型与合并口径收益法一致,由此计算少数股东权益价值为428.60万元。

⑤归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华润紫竹的归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311,545.31万元。

经收益法评估,在持续经营前提下,华润紫竹于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的所有者权益115,214.58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311,545.31万元,增值额196,330.73万元,增值率170.40%。

在评估基准日2023年8月31日,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持续经营条件下的评估价值为311,545.31万元。

(3)评估结果的最终确定

收益法评估后的华润紫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311,545.31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华润紫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28,561.32万元,两者相差82,983.99万元,差异率为36.31%。

资产基础法为从资产重置的角度评价资产的公平市场价值,仅能反映企业资产的自身价值,而不能全面、合理的体现各项资产综合的获利能力及企业的成长性,并且也无法涵盖诸如在执行合同、客户资源、专利、商誉、人力资源等无形资产的价值。

收益法是采用预期收益折现的途径来评估企业价值,不仅考虑了企业以会计原则计量的资产,同时也考虑了在资产负债表中无法反映的企业实际拥有或控制的资源,如在执行合同、客户资源、销售网络、潜在项目、企业资质、人力资源、雄厚的产品研发能力等,而该等资源对企业的贡献均体现在企业的净现金流中,所以,收益法的评估结论能更好体现企业整体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

资产的价值通常不是基于重新购建该等资产所花费的成本而是基于市场参与者对未来收益的预期。考虑到华润紫竹是集研发、生产、营销于一体的综合性国有高新技术制药有限公司,历史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较好,其核心产品毓婷、金毓婷多年来稳居同行业市场占有率第一位,企业拥有的客户资源、销售网络、产品研发能力等对生产经营具有较大贡献。评估师结合本次资产评估对象、评估目的、适用的价值类型,经过比较分析,认为收益法的评估结论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企业的内含价值,故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评估结论。

按照《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32号令)和《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12号令)的规定,产权交易价格应以经核准或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协议转让价格不得低于经核准或备案的转让标的的评估结果。本次交易定价采用已备案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股权交易价格,即以最终经备案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311,545.31万元为准。

2、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说明

(1)资产基础法增值的主要原因

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华润紫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评估后,部分资产及负债的评估结果与账面价值相比发生了变动。本次资产基础法增值的主要原因为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评估结果较账面价值增值较高。

(2)收益法增值的主要原因

随着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开展,借鉴国外先进经验,适应我国产业发展和用药需求的仿制药评价方式、监管体系和生产标准等将不断地调整和完善,仿制药质量必将得到全面提高,在临床上实现与原研药的相互替代,改变原研药药品销售价格居高不下的局面,扩大我国仿制药市场渗透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对原料药的质量提出更高的要求,同时在仿制药进入螺旋降价趋势的大环境下,我国仿制药行业在优胜劣汰中迎来洗牌,产业结构得到有效优化,真正具有技术研发实力的公司将会脱颖而出。具备原料药产能的药企有利于保障产品质量、控制生产成本,提升综合盈利水平。

华润紫竹拥有女性健康用药及器械、口腔用药、眼科用药、糖尿病用药、原料药等产品线,生殖健康类药品上市后始终占据国内、国际市场重要地位,现为联合国人口基金会生殖健康药物供应商。本次评估是对华润紫竹的市场公允价值予以客观、真实的反映,不仅仅是对各单项资产价值予以简单加总,而是要综合体现企业经营规模、行业地位、成熟的管理模式所蕴含的整体价值,即把企业作为一个有机整体,以整体的获利能力来体现股东权益价值。

经以上分析,国内仿制药市场广阔,华润紫竹已有二十余年行业经验,在行业中处于优势地位,现经营能力持续向好,本次评估各单位预测数据合理,未来现金流量测算合理,评估结果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评估基准日至评估结果披露日期间的重要变化事项及其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评估基准日至评估结果披露日,华润紫竹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生产经营正常,未发生对交易作价产生影响的重要变化事项。

4、交易价格

以前述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依据,华润紫竹100%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311,545.31万元。

5、特别事项说明

特别事项说明详见资产评估报告"十一、特别事项说明"。为了正确使用评估结论,提请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关注"特别事项说明"对评估结论和本次经济行为的影响。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是以标的公司经评估的结果为基础,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截止于评估基准日2023年8月31日,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持续经营条件下的评估价值为311,545.31万元。

1、可比公司情况

根据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情况,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市盈率和市净率水平如下: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总市值(亿元)	财务指标(亿元) 归母净利润	归母净资产	估值倍数(x) P/E	P/B
600079.SH	人福医药	381.39	24.84	162.05	15.35	2.35
002332.SZ	仙琚制药	113.76	7.49	55.33	15.18	2.06
000650.SZ	仁和药业	96.18	5.74	58.17	16.74	1.65
600479.SH	千金药业	45.12	3.04	21.94	14.86	2.06
000739.SZ	普洛药业	206.83	9.89	57.63	20.91	3.59
最大值					20.91	3.59
最小值					14.86	1.65
平均值					16.61	2.34
中位数					15.35	2.06
标的公司					11.61	2.92

注:

可比公司市盈率=可比公司2023年8月31日总市值/2022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可比公司市净率=可比公司2023年8月31日总市值/2023年6月30日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标的公司市盈率=交易价值对应标的公司估值/标的公司2022年度合并口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标的公司市净率=交易价值对应标的公司估值/标的公司2023年8月31日合并口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数据来源为Wind资讯。

如上表所示,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的平均值和中位数分别为16.61和15.35,市净率的平均值和中位数分别为2.34和2.06。华润紫竹本次评估值对应的市盈率和市净率分别为11.61倍和2.92倍,其中市盈率略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市净率处于合理估值区间。

2、可比交易情况

近三年,制药领域发生的并购交易相关财务指标及估值倍数如下:

公告日期	标的公司	收购方	交易价值(万元)	注入资产净资产账面值(万元)	注入资产净资产评估值(万元)	评估增值率	估值倍数(x) P/E	P/B
2023/2/8	普安制药70%股权	陇神戎发	25,731.86	6,676.23	32,608.03	388.42%	19.36	6.98
2019/11/28	澳诺药业100%股权	华润三九	142,000.00	22,270.06	159,000.00	613.96%	10.76	7.14
2019/1/14	贝得药业100%股权	向日葵	75,000.00	28,732.38	75,000.00	161.03%	11.38	2.61
2020/1/9	万邦德制药100%股权	万邦德	273,000.00	71,158.22	281,700.00	295.88%	13.42	5.91
2021/11/9	长江星52.7535%股权	长药控股	141,379.33	70,562.32	141,675.02	100.78%	13.23	2.01
2021/3/23	瀚晖制药49%股权	海正药业	440,069.00	141,829.64	440,069.00	210.28%	16.59	3.10
最大值							19.36	7.14
最小值							10.76	2.01
平均值							14.12	4.62
中位数							13.33	4.51
标的公司							11.61	2.92

注:

标的公司市盈率=交易价值对应标的公司估值/标的公司2022年度合并口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标的公司市净率=交易价值对应标的公司估值/标的公司2023年8月31日合并口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数据来源为上市公司公告。

如上表所示,可比交易的市盈率的平均值和中位数分别为14.12和13.33,市净率的平均值和中位数分别为4.62和4.51。华润紫竹本次评估值对应的市盈率和市净率分别为11.61倍和2.92倍,其中市盈率略低于可比交易中标的公司的平均水平,市净率处于合理估值区间。

因此,从可比上市公司和可比交易案例来看,本次评估值符合行业定价规律,具有合理性。

综上,经分析,结合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和自身竞争力情况,其未来收益具备可实现性,收益法评估值据此计算得到,反映了标的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同时结合上市公司及可比交易案例说明了标的资产评估值和评估增值的合理性,以上分析内容具备合理性。

3、根据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本次交易定价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且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资产华润紫竹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以评估报告中的收益法为参考,交易价格最终确定为311,545.31万元。本次收购的交易定价方式公允合理。本次交易标的公司净资产115,214.58万元,交易价格311,545.31万元,溢价率为170.40%。

4、本次交易关于补偿承诺的说明

(1)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无须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及其相关配套法规要求设置业绩承诺。

(2)本次交易中,具有评估资质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对本次标的资产出具评估报告,该评估报告经过了外部专家组评审和公司有关部门审核,该评估报告已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以该评估值作为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公允、合理。故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公允、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本次交易是华润集团化药板块业务整合的重要举措,通过将优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深入推进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将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放大竞争优势及提升未来业绩,将为公司带来可观的投资收益,符合最大化保证股东权益的需求。同时,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集中精力和资源,聚焦医药产业,进一步提升主业核心竞争优势,巩固行业地位,有利于上市公司集中资源做强主业,保障上市公司及股东权益。

五、关联交易合同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合同主体

转让方: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让方: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交易价格

合计人民币3,115,453,100.00元。

(三)支付方式

受让方以现金方式支付转让对价。

(四)支付期限

受让方应在《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约定的全部先决条件均完成或被受让方书面豁免之日起十(10)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支付首期70%股权转让价款;在本次股权转让的章程备案完成之日起的六(6)个月内向转让方支付10%股权转让价款;在本次股权转让的章程备案完成之日起的一(1)年内向转让方支付剩余20%股权转让价款。

(五)过渡期安排

自基准日起至交割日期间标的股权产生的盈利及其他净资产增加由受让方享有。

(六)交付或过户时间安排

受让方支付本次股权转让的首期股权转让款之日应为本次股权转让的"交割日",受让方自交割日起享有相关股东权益。

(七)生效条件、生效时间

自本协议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八)违约及赔偿责任

1、如果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或者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或具有误导性的,该方即应被视为违约,并应对因该项违约而给其他方造成的损失和损害承担责任。如果一方以上违约,各违约方应对因其违约而给其他方造成的损失分别承担责任。

2、上述规定不减损各方根据本协议可以获得的其他救济的权利。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有利于实现公司业务布局和并购外延式增长。通过收购华润紫竹,可以丰富华润双鹤女性健康用药、眼科制剂、口腔类药物产品组合,丰富华润双鹤在专科领域的产品线。除了获得华润紫竹相关资产外,华润紫竹现有营销资源的协同、成本优势等,将为华润双鹤带来正面影响。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持续经营和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本次交易使用的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由此将导致公司货币资金减少。可能对公司的现金流产生一定影响,但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交易存在医药行业周期变动风险、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风险、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等,及由上述风险带来的标的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

(二)为了更好地实现华润紫竹业务整合,公司将通过组织重塑推动业务的开展;本次交易不涉及华润紫竹人员安置及土地租赁情况。

(三)华润紫竹正在履行的关联交易将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纳入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进行预算和审批,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要求,规范华润紫竹涉及的关联交易,依法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和信息披露程序。

(四)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华润紫竹将成为公司直接持有100%股权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存在对外担保、委托理财情况。

(六)截至2023年8月31日,华润紫竹对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22,662.81万元人民币,为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对华润紫竹实施的资金归集,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将不晚于交割日解除对华润紫竹的资金归集。

七、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陆文超、白晓松、李向明、于舒天、徐辉、林国龙、杨战鏖回避表决,除前述关联董事外的4位独立董事参加表决,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北药集团以及公司持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东大会会议上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2024年2月18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4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4人。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Zheng Wei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有利于促进公司资产和业务布局优化完善,有利于提升国有资源运营配置效率,有利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有利于丰富公司女性健康用药、眼科制剂、口腔类药物产品组合,以及专科领域的产品线。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定价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机构均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该两家机构及其经办审计师、评估师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当事方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4年2月18日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就《关于收购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阅,并发表同意意见。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2023年9月27日,公司与博雅生物、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收购博雅生物和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89.681%股权,交易价格为260,355,691.22元。

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为博雅生物的全资子公司,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为博雅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前述交易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5条规定的公司在连续12个月内发生的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除前述交易及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在连续12个月内与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主体无其他交易。

特此公告。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2月24日

● 上网公告文件

1、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309847号)

3、《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转让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3)第1794号)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2024-010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2月19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2月22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11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陆文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公司副总裁谭和凯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收购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3,115,453,100.00元收购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与本次交易有关的法律文件和相关协议。同时,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将上述授权转授予公司董事长/经营层行使,且该等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关于收购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陆文超、白晓松、李向明、于舒天、徐辉、林国龙、杨战鏖回避表决,除关联董事外的4位独立董事参加表决。

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意见:同意。

战略委员会意见:同意。

2、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择机确定具体时间及地点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2月24日

报备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会议纪要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有关事项的审阅意见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2024-012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2月19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2月22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5名,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5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唐娜女士主持。公司副总裁谭和凯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列席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收购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3,115,453,100.00元收购华润紫竹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2月24日

报备文件: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062 证券简称:华润双鹤 公告编号:临2024-013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部分产品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及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双鹤药业(海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双鹤")收到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注射用更昔洛韦《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4B00699、2024B00700),全资子公司华润赛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润赛科")收到了国家药监局颁发的左乙拉西坦缓释片《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4S00242、2024S00243),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射用更昔洛韦

(一)批件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	药品通用名称:注射用更昔洛韦 英文名/拉丁名:Ganciclovir for Injection
剂型	注射剂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
规格	0.25g、0.5g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	YBH03012024
原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059469、国药准字H20059470
申请内容	注射剂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其他变更事项包括:1.变更制剂的处方及其生产工艺;2.变更原料药供应商;3.变更生产批量;4.变更药品质量标准;5.变更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6.变更有效期和贮藏条件;7.变更包装规格;8.修订药品说明书。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号)、《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2017年第100号)和《国家药监局关于开展化学药品注射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公告》(2020年第62号)的规定,经审查,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同时同意以下变更:1.变更药品处方及生产工艺(包括原料药生产商、批量和包装规格);2.变更药品质量标准(包括有效期和贮藏条件);3.变更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4.修订药品说明书。
上市许可持有人	名称:双鹤药业(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企业	名称:双鹤药业(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二)药品相关信息

注射用更昔洛韦是核苷类抗病毒药,临床用于治疗危及生命或视觉的免疫缺陷患者的巨细胞病毒感染以及预防器官移植病人的巨细胞病毒感染。

海南双鹤自2021年启动注射用更昔洛韦的一致性评价工作,于2022年8月29日向国家药监局提交一致性评价,于2022年9月7日获得受理通知书,并于2024年2月18日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通过一致性评价。

截至本公告日,海南双鹤就注射用更昔洛韦开展一致性评价累计研发投入为人民币808.53万元(未经审计)。

(三)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注射用更昔洛韦原研公司是Syntex [现为罗氏 Roche Pharma (Schweiz) AG],商品名为"Cymevene",于1988年在英国上市,后在法国、美国、日本等国家上市。1996年原研药品获得批准进口在国内上市,商品名为"赛美维"。根据全球药品销售数据库显示,2022年"Cymevene"全球销售额为1,405.94万美元。

国内市场,根据国家药监局信息显示,中国境内已批准上市的注射用更昔洛韦共有87家企业,其中通过一致性评价的生产企业8家(含海南双鹤);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2022年国内医疗市场注射用更昔洛韦销售总额(终端价)为27,230万元人民币,其中市场份额排名前3名的企业分别为湖北科益药业45.77%,武汉普生制药16.78%,扬子江药业集团14.68%。

二、左乙拉西坦缓释片

(一)批件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	药品通用名称:左乙拉西坦缓释片 英文名/拉丁名:Levetiracetam Sustained-release Tablets
剂型	片剂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3类
规格	0.75g、0.5g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	YBH02052024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243194、国药准字H20243195
申请事项	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上市许可持有人	名称:华润赛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企业	名称:华润赛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药品相关信息

左乙拉西坦缓释片适用于12岁及以上的癫痫患者部分性发作的加用治疗。

华润赛科于2022年6月24日向国家药监局提交左乙拉西坦缓释片的上市申请,于2022年6月30日获得受理通知书,并于2024年2月20日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本次获得《药品注册证书》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针对左乙拉西坦缓释片累计研发投入为人民币1,508.16万元(未经审计)。

(三)同类药品的市场状况

左乙拉西坦缓释片由UCB INC公司开发,于2008年9月12日获得批准在美国上市,持证商为UCB INC,商品名为KEPPRA XR,规格为500mg、750mg。原研未在国内上市。根据全球71国家药品销售数据库显示,2022年左乙拉西坦缓释片全球销售额1.36亿美元,其中"KEPPRA XR"销售额0.72亿美元。

国内市场,根据国家药监局网站信息显示,中国大陆境内已批准上市的左乙拉西坦缓释片生产厂家有5家(含华润赛科)。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2022年国内医疗市场左乙拉西坦缓释片销售总额(终端价)为96万元人民币,其中市场份额排名前2名的企业分别为深圳信立泰药业98.96%,浙江华海药业1.04%。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注射用更昔洛韦通过一致性评价将有利于未来的市场销售和市场竞争,并为后续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积累了宝贵的经验。左乙拉西坦缓释片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盛景微 公告编号:2024-008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2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景贤路6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H7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4,886,75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390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永刚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余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74,885,753	99.9986	1,000	0.001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企业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比例(%)	反对 票数	比例(%)	弃权 票数	比例(%)
A股	74,885,753	99.9986	1,000	0.0014	0	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中议案1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表决通过。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律师:张优悠、张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02-24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657 证券简称:浩辰软件 公告编号:2024-003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3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7,811.39	24,074.64	15.52
营业利润	5,399.26	6,536.16	-17.39
利润总额	5,376.62	6,536.42	-1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72.05	6,224.18	-12.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56.20	5,962.78	-16.88
基本每股收益(元)	1.50	1.85	-18.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0%	23.81%	减少14.5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9,194.35	35,554.32	319.62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40,648.41	29,548.32	375.99
股本	4,487.28	3,365.46	3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31.34	8.78	257.00

注:1.2022年,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6号,并根据解释第16号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数据进行了重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

3.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7,811.39万元,较2022年增加3,736.75万元,同比增长15.52%,公司专注于CAD软件领域,依托持续优化的CAD产品体系和良好客户基础,在境外CAD软件业务、CAD云化业务和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领域均实现较大的收入增长。境外CAD软件业务方面,公司通过优化境外经销网络体系,加大市场推广力度,针对当地市场需求不断提升产品品质等一系列举措,有效推动相关业务快速增长。CAD云化业务方面,公司积极推动CAD看图王产品市场布局,得益于该产品的高质量迭代更新,其易用性、便捷性、功能性持续提升,推动报告期内用户需求增加,付费意愿日益提升,实现CAD云化业务快速增长。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方面,广告行业整体市场回暖和公司优化广告流量运营驱动相关收入实现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72.05万元,较2022年减少752.13万元,同比下降12.08%。归母净利润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及人员扩张导致的员工薪酬支出和费用增长,以及报告期内与上市相关的各项费用增长。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49,194.35 万元,较期初增长319.62%;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40,648.41万元,较期初增长375.9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31.34元,较期初增长257.00%。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到30%以上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股本、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较期初大幅上涨,主要系2023年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募集资金到位导致的相应变化。

三、风险提示

本报告所载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的合并报表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88479 证券简称:友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2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3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73,581.31	66,155.43	11.22
营业利润	12,053.88	11,782.88	2.30
利润总额	12,079.18	11,784.71	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80.54	10,778.01	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66.43	9,393.49	-13.0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90	1.05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7	17.56	减少9.2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9,513.58	104,747.32	10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1,127.00	69,360.52	175.56
股本	14,431.74	10,823.80	3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24	6.41	106.55

注: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73,581.31万元,同比增长11.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480.54万元,同比增长6.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166.43万元,同比下降13.0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8.27%,减少9.29个百分点。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19,513.58万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109.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91,127.00万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175.56%。

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受益于公司在客户经营、研发技术创新等方面的持续投入,公司业务规模保持稳定增长。同时因业务开拓增加人员投入以及战略项目投入,导致成本费用增加。

(二)主要数据指标增减变动达30%以上主要原因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较报告期期初增长109.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报告期期初增长175.56%,股本较报告期期初增长33.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较报告期期初增长106.5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带来总资产及净资产的增加。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3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请以2023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88520 证券简称:神州细胞 公告编号:2024-005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2023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88,734.93	102,317.67	84.46
营业利润	-2,064.11	-35,767.88	不适用
利润总额	-39,683.11	-52,005.26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601.83	-51,899.58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68.05	-39,567.6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9	-1.1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71,853.62	273,587.56	-0.6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9,946.17	-23,665.09	不适用
股本(万股)	44,533.57	44,533.57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35	-0.53	不适用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88,734.93万元,同比增长84.4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亏损39,601.83万元,同比减少23.7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亏损6,368.05万元,同比减少83.91%。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71,853.62万元,较期初减少0.63%;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59,946.17万元,较期初减少153.31%。

报告期内,公司首个产品安佳因?(重组人凝血因子Ⅷ)销售收入继续大幅增长。公司首个抗体药物暨抗肿瘤产品安平希?(瑞帕妥单抗注射液)于2022年8月获批上市后,报告期内持续产生销售收入,并在2023年12月顺利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公司4价迭代新冠重组蛋白疫苗安诺能?4于2023年3月被国家纳入紧急使用,两个生物类似药安佳润?(阿达木单抗注射液)和安贝珠?(贝伐珠单抗注射液)也于2023年6月先后获批上市,前述产品在报告期内亦相继产生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费用较上期有所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产品管线的不断推进,包括14价HPV疫苗、新冠疫苗在内的公司部分在研产品在报告期内先后进入或完成关键性临床研究,临床研发支出较大,研发费用持续增加;公司多个在研产品先后上市,涉及的疾病预防及治疗领域逐渐多样化,为推动公司产品的商业化进程,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市场营销团队进一步扩充,相应的人员薪酬、推广费等销售费用也持续增加。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1.营业总收入较上期增加84.46%,主要系公司首个产品安佳因R(重组人凝血因子Ⅷ)依托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产能和成本优势,通过市场营销团队在存量及增量市场的积极拓展,整体销售一直保持强劲、稳定的增长势头,销售收入继续大幅增长。此外,安平希R、安诺能R4、安佳润R及安贝珠R等产品亦在报告期内产生销售收入。

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亏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亏损较上年均同比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较期初减少153.31%,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虽有大幅增长,但费用支出亦进一步增加,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虽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但本公告所载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4日